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大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一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因工程建设需要，甲方将 及附属工程的模板制作，安装分项发包给乙方，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义务，根据《^v^建筑法》及《^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为了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有关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工程情况：全框架，剪力墙结构，以实际面积为准。

(一)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建施、结施)及设计变更所含的全部模板制作、零平以下地梁及剪力墙基础，标准架管按施工规范的搭拆等所需模板制作安装的全面完善。

(二)承包方式：本单项工程采用大包干式，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装、包造价等，具体是：

包工：乙方自行组织足够的有操作证的技工，对本工种承包范围内的用工总承包，同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进度要求。

包料：甲方提供模板的安装主要材料，其余耗材如(铁丝、元钉、打磨用的机具及磨片等)施工工具和生活用具等由乙方自己承担。

包质量：本工程主体为优质结构，同时在施工中必须满足建设方、监理方、施工方、甲方的相关要求，必须对梁、柱、模板的爆模移位，垂直度进行修补、打磨。

包工期：乙方满足进度要求，满足建设方、监理方、甲方要求。

包安全：乙方负责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督促，如不按国家安全相关规范施工，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三) 承包内容：

- 1、对该工程所使用模板的维护保养、质量由施工方和甲方现场验收。
- 2、对自己所做周边材料的收集、清理并堆码整齐。
- 3、负责开工进场到竣工撤场期间所有材料的掉运，同时在施工方指定地点进行堆码，如不按甲方要求，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4、乙方不按甲方所说的规范去做，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 5、乙方必须设自己套房的梁、柱、断头线。
- 6、乙方承担元丝、元钉、墨斗、墨汁、广线等全部工具。

(四) 其它约定

- 1、每楼层完工后材料必须按要求堆码。

- 2、在楼层掉运完后不准有木工的任何杂物。
- 3、各楼层浇混凝土时，必须派人护模，如发现没有人护模，每一次按100元计算。
- 4、不准乱锯门条、木板，如被施工方发现，造成金额由乙方承担。
- 5、无条件配合施工现场的质量、安全的文明施工，若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6、模板拼缝密实，梁柱节点不允许凹凸不平现象，若发现必须立即修改，梁、柱、板、雨棚、空调板、阴角四周的水平和垂直度，只能在5mm内，梁柱节点(含内外墙面)不能出现流浆。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二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依照《劳动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 种形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2、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止。
-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完成时

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时间

1、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和用工要求，乙方同意在 进行工序项目劳务分包。 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需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乙方自觉遵守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施工任务。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现场管理机构，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2、及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和安全、质量交底并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3、提供施工现场附近的电源、水源接点。

4、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试验化验、技术测量、隐蔽工程检查、物资采购、现场计量、作业进度等进行全面管理、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5、审核乙方提交的验工计价资料，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劳务结算手续，向乙方支付劳务费。

6、制定确保工程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措施。

7、当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甲方有权决定调减乙方的工作量，或直接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8、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进行联系协调。

9、施工过程中，末次支付前，乙方与他人发生的租费、购货款等一切付款义务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剩余款项，且不承担相关责任。

10、甲方应对乙方人员进行上岗前的安全、质量、环保培训和教育。在施工现场，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11、甲方应当依法参加工伤保险，应当预防现场安全事故发生，避免和减少职业病危害。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作业指导书和相关技术资料、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作业。

2、出具身体健康证明及具有相应资格证书，能满足施工的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规范、验收标准、有关技术交底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加强自身安全学习，增强自我防范意识，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和交底，严格遵守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环保、消防、卫生的管理规定；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返修、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4、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的作业内容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做好施工场地周边建筑物、构筑物的道路、地上附着物和地下文物、管道、电路、线路等保护和防护工作。

6、乙方与第三人签订的劳动、租赁、买卖等一切合同，与甲方无关。乙方在施工工地发生的合同债务、侵权责任一律由乙方履行和承担责任。

7、由乙方对进场工人进行造册登记报甲方备案，所有工人工资按工资单由甲方直接发放。不允许代领和委托，以免发生不必要的经济纠纷。

8、按甲方要求提交各类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资料，配合甲方办理交工验收。

9、负责已完工程部分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工作。

10、严格服从甲方指令。如在现场发生争议，乙方应通过正常和正确的途径向甲方负责人反映情况，决不充许带着情绪工作，消极怠工，故意拖延和制造质量、安全隐患，或串连集体罢工、上访。如出现类似情况，给甲方工程造成的经济损失政治影响，甲方将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責任，并清退出场。

11、乙方在工休时，要自我约束，不允许随意流串，更不允许在外留宿，酗酒闹市，打架斗殴，杜绝监守自盜，偷卖工程材料。对于因个人原因出现的治安、刑事案件，责任自负。

12、对于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人员人身伤亡，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在施工现场发生的安全事故，应分清事故责任，根据责任比例比照国家及山西省工伤事故处理相关条例办理。

五、工费计费方式

1、本合同工作内容无预付款。

2、甲方对乙方的所有支付，包括扣减或冲帐方式。

3、甲方应付款总和，不得超过合同总额。

4、双方约定在每月应支付乙方款额中，甲方扣留 %作为质量保证金。乙方完成规定任务本合同终止对一次性无息付清。

5、如业主未将工程款按约支付给甲方，根据风险分担原则，双方约定，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期限作相应顺延，并不承担顺延期间的利息和违约责任。

6、根据所在项目统一的工序分包单价。工序分包单价中已包含完成该工序的全部附属工作内容。

7、乙方在所承担劳务项目全部完工之日起7天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工序分包单价向甲方提交劳务费结算书，逾期不提交，结算延期责任自负。

8、甲方接到乙方结算书后28天内进行审查核定，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最终结算书由甲方统一编制。

六、违约责任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不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额时，但本合同三项9和五项5条款的约定除外。

甲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工期完成任务，工期每延误一日，按工序劳务费总价的 1 %承担违约责任。

因乙方责任造成质量事故，材料、重作、返修、返工等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数额据实结算。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退场，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

损失。

其他违约，依据《合同法》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因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不服从甲方指令，不遵守甲方根据业主要求所作的合理调整，影响了工期和质量，甲方有权视情况对乙方清退出场。

3. 甲方对乙方的清退出场的处理。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款按乙方完成工程成品量的70%结算，并扣留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

乙方出场前应保证所使用甲方机械和工具的完好性并按领用时数量归还，损坏丢失部分从乙方工程款中扣留。

七、合同变更和解除

1、除法定和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不得变更、解除本合同。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前，仍执行本合同。

2、乙方将本合同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时，或乙方的工作能力，技术水平满足不了合同要求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八、补充条款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九、合同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自双方履行完全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结束验收合格、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终止。

十、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三

经查阅，2005年6月，_(现已撤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印发《_、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的通知》(建市[2005]90号)，其《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组成。本次报审的《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即全文摘编自该《示范文本》，其采用的也是建设工程招标的模式。

《_招标投标法》第十四条“从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机构，其资格由_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具体办法由_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同_有关部门制定。，其资格认定的主管部门由_规定。”

该规定已明确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业务”与“”做出了明确划分，二者不可混同。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条就“工程建设项目”做出了解释性规定：

“招标投标法第三条所称工程建设项目，是指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

前款所称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是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且为实现工程基本功能所必需的设备、材料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是指为完成工程所需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

根据xx集团公司财务部所出具的《情况说明》，本次是“拟对提供2017年度-2021年度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决算报表审计服务的审计机构进行公开招标”，审计服务不属于“工程建设项目”中的任何一种，其招标工作自然也不属于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不应当使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合同示范文本》，合同中所使用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等术语同样存在偏差。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四

发包人：（简称甲方）

分包人：（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本工程主合同（即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工程施工作业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循环水泵房（含取水头、排水口）建筑施工工程进行劳务分包事项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补水泵房（含进水间、取水头、栈桥、栈桥桩基、取水钢管）建筑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常德市德山经济开发区

工程内容：以甲方日工作安排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劳务

工期要求：

开工日期□20xx年3月(具体开工日期以乙方人员到达时间为准)

完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工程安全、质量和进度指标：

安全指标：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要求为准。

质量指标：按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体合同标准执行。

进度指标：满足甲方的劳务投入需要。

资信资料：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验证后留下复印件)、企业资质证书(原件验证后留下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验证后留下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税务登记证、特种作业人员的有效资格证(原件验证后留下复印件)等作为本工程分包合同的附件，以上附件资料均需加盖乙方公章。

第二条 承包方式、工程量及合同价格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取劳务总价承包方式(工程施工生产所需机械设备、材料、配件、能源、工器具、其他设施及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等由甲方提供)。

合同价款：按照每人5000元/月包干，每天正常工作时间为9小时，超出9小时按照加班计算，加班按20元/小时计(中午午餐1小时不计入正常工作时间内)。

计量及合同单价包含的费用组成：

(1)每1工日工作时间为9小时。

(2)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各项操作规程要求进行作业，乙方必须在每月28日前提交

(3) 分包合同价包括乙方施工生产运行及管理人员的工资，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各项社保费用、节假日与公休日加班工资、施工期间的加点工资、探亲期间的各项费用及补偿金，乙方的施工利润、施工生产安全保险(除工程险以外的施工生产安全保险)以及为上述工作而发生的其他费用等。

(5) 税金：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三项税金综合税率为)，税金由甲方负责缴纳，除以上三项税金以外的各类税金(如：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等)由甲方代扣代缴，乙方对此表示认可。

(6) 甲方支付给乙方进场费20xx元包干。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及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

本合同协议书；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本合同所列附件；

分包人的报价书(如有时)；

工程建设标准、施工通知、质量试验检验标准与规范以及主合同的有关技术文件；

甲方的施工管理办法、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以及各项操作规程等；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奖惩办法、人员进退场管理办法、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办法等；

第四条 工程进度

乙方应按甲方的生产计划、生产强度要求以及工作安排与指示实施本合同工程，工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算起。

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生产进度滞后、生产强度不能满足主体合同施工需要，乙方均应按甲方的指示，采取有效措施增加人员投入，提高系统生产量、储备量以及生产强度；相应的赶工措施应以保证工程按期完工为前提调整和修改人员投入计划。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合同终止日期或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顺延的合同终止日期进行施工作业；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合同终止日期或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顺延的合同终止日期进行施工作业行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相应费用。

工程暂停施工后，乙方应与甲方协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停工因素的影响；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乙方应在指定的期限内复工，若乙方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工程技术要求

乙方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工程施工技术规范、质量检验验收规范以及有关施工通知、主合同中要求的技术要求、甲方的指令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乙方应对收到的任何施工通知或质量技术规范文件进行仔细阅读和检查，并有责任发现其中可能存在的缺陷或错误，如发现错误或表达不清，必须在收到相关文件后5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避免由此引起返工或质量事故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在签订协议后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和人员数

量组织相关的施工生产、运行、维护与管理人员进驻施工现场进行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对特殊过程、关键工序或危险部位，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施工措施或作业指导书(包括环境保护的处理措施)进行作业与维护管理，并对相关人员进行适时培训和技术交底。

本合同工程所约定的工程范围内的质量检验与验收工作由甲方负责，甲方对质量检验与验收的正确性负责，乙方不能因为甲方的检验而免去对其质量应承担的责任。

第六条 工程质量标准及验收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生产要求及有关施工通知、主合同中的质量要求及甲方质量体系要求控制质量，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对质量监视、控制。

乙方应配备兼职的质量检查人员，建立完善的质量自检制度。

乙方对其所承担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负全责，如发生质量事故，应在8小时内报告甲方，对施工质量缺陷负责返工;对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返工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的施工过程质量验收程序要求，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验收。

甲方有权对全部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任何一项工艺、材料和修理的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乙方应为甲方的质量检查和检验提供一切方便，甲方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第七条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业主、监理及甲方对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组织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甲方的有关规定,并应对其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环境破坏以及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负责。

乙方须建立必要的安全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兼职的安全人员,加强对施工作业安全的管理,特别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作业的管理,制定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具,并经常对其职工进行施工安全教育。

因乙方责任发生安全事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因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甲方统一监管本工程的文明施工,负责管理和协调全工地的治安保卫、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等有关文明施工事项。

乙方必须每月缴纳不低于当月结算工程款的1%作为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风险抵押金,在安全责任期内无安全事故,可全额退回。

第八条 材料和设备

材料

乙方所用施工材料由甲方统一提供,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材料进行检查,以确保施工材料满足工程施工技术、质量以及安全要求。

乙方对自行采购的材料负有全部责任,甲方一旦发现乙方在本工程中使用的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指令更换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并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乙方须按照甲方相关管理办法要求的格式提交一份满足施工生产量及生产强度需要的材料计划报与甲方审批;乙方需指派现场负责人与甲方物资部门代表一道对甲方提供的材料、配件等进行现场清点并在领用单上签字认可。

乙方施工所需的由业主提供的主要材料,应按有关要求的期限提出计划,报甲方审核,到甲方办理相关领用及核销手续。

设备

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对甲方提供的施工设备和工具进行必要的维护保养,甲方一旦发现乙方在使用设备时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必要的维护保养时,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确保设备使用的安全,对各项设备的安全运行负全责。

第九条 双方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甲方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在合同签订后乙方施工人员进场时,向乙方提供所需的施工生产场地以及相关

向乙方提供有关技术、质量检验、验收资料。

派出现场施工管理人员,对乙方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进行监督和管理。

在工程开工前,完成应由甲方承担的施工准备工程(主要交通干道、公共道路、供风、供水、供电系统建设、施工生活营地建设等),并提供乙方使用。

负责本工程全过程的监管和现场施工协调工作,协调乙方与同一施工场地的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乙方按照

甲方的施工生产要求进行施工。

负责与业主进行工程款结算，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分包工程结算价款，并监督乙方是否专款专用。

协助乙方及时处理在施工质量、安全事故等方面所遇到的有关问题，协助乙方确定重大施工生产方案和调度。

每周定期组织乙方参加项目部生产会，认真听取乙方提出的在施工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积极为乙方协调解决。

负责监控乙方实施环境保护的措施，并对完成情况进行验收。

乙方现场工程项目管理工作达不到甲方工期、质量、安全要求或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所造成的相应的经济损失。

乙方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5天内，乙方应将现场施工管理机构设置及负责人、施工生产人员名单以书面形式报送甲方，以后每月将现场的施工人员名册、工资发放表报一份给甲方备案；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人员的上岗资格证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那些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任何人员。

认真执行甲方发出的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任何指示，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全部承包工作；工程完工后按照甲方要求拆除所有进入施工现场的设施等，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所承担的工程项目再进行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在工程施工生产中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协调、管理，积极做好与甲方相关项目的配合协

调工作，遵纪守法，乙方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监理人，也不得直接接受业主或监理人的指令；如乙方不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听从甲方的调度指挥，甲方有权按甲方管理的有关制度与规定给予乙方经济处罚，下令停工整顿，如仍无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和异议。

在进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时，应保障甲方和其他人的财产和利益以及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和公共设施的权利免受损害。

工程未移交给甲方前，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与配件负责照管。

应允许甲方、业主、监理人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合同有关的外包人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乙方应提供方便。

特殊工种及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上岗资格证书及有效特种作业证，乙方应将其名单(含上岗证□ic卡号、身份证复印件)统计报送甲方备案。

第十条 工程结算与支付

计量：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使用量进行计量。

乙方应在每月28日前向甲方提交规定格式的完成劳务用工月报表，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报表进行复核，在甲方向业主办理完工程价款结算后15日内对乙方办理工程价款结算。

在办理结算和支付工程价款时，应扣除以下费用：

安全风险抵押金(按工程结算价款的计)；

民工工资保证金(按工程结算价款的计);

合同约定的其他应扣款。

工程价款在甲方收到业主结算款后15日内支付给乙方;办理月进度工程结算时,甲方对乙方上月的安全文明、民工工资支付进行评定合格后,将上一月扣留的相应滞留金一次无息返还给乙方。

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和预借工程款。

完工结算:工程完工后,经甲、乙双方对乙方的安全文明生产、民工工资支付等进行评定合格后,才能对乙方办理完工结算。

第十一条 违约和索赔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工期延误、发生重大安全、质量责任事故等均属乙方违约,甲方可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乙方须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

在工程实施期间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当甲方通知乙方进行抢救时,乙方声明无能力执行或不愿立即执行,则甲方有权雇用其他人员进行该项工作,由此引起的费用应由甲方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价款中扣除。

甲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向监理递交任何索赔意向通知或其他资料,要求乙方协助时,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若因乙方未予积极配合,使得甲方涉及到分包工程的索赔未获成功,则甲方可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价款中扣除上述本应获得的索赔款项中适当比例的部分。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甲方和乙方或其中任一方对某项决定持有异议，又未能协调取得一致意见而形成争议，在争议尚未获得解决之前，乙方仍应继续按甲方的指示认真施工；双方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序分包工程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甲方和乙方应共同做出努力直接进行友好磋商解决争议，若不能协商一致，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常德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风险和保险

乙方应保障甲方免于承受在工序分包工程施工过程中及修补缺陷引起的下列损失、索赔及与此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

a□人员的伤亡；

b□分包工程以外的任何财产的损失或损害。

工程(包括材料和工程设备)发生以下各种风险造成的损失和损坏，均应由乙方承担风险责任。

a□由于乙方对工程(包括材料和工程设备)照管不周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b□由于乙方的施工组织措施失误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c□其他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乙方应为所雇佣的在工地从事与工程有关工作的雇员的投保雇主责任险，若因乙方原因而未投保，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由于乙方过失造成在乙方责任区内工作的甲方或第三方的人员伤亡，应由乙方承担责任及相应费用。

第十四条 其他

乙方的授权代表须长期驻守工地，按合同规定的乙方义务、责任和权利履行其职责，如须短期离开工地，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乙方为实施本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有乙方授权的现场机构公章和授权代表签名。

本协议签订后，乙方还必须与甲方签订劳务分包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协议。该协议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生效，至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清全部工程价款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其它未言明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正本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副本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五

承包人(全称)：

分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

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广东锻压机床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广东锻压机床厂有限公司办公楼石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建筑面积约5200m²。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伍万捌仟陆佰元整，小写：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年 月 日开工；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五、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七、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

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本合同双方约定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六

甲方法定代表人：

企业地址：

施工地址：

工商注册机关：

乙方居民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乡 镇 村

根据《xxx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甲乙双方选择适用)

1、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于年月日终止。其中试用期至年月日止。

2、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年月日;以乙方完成工作任务为合同终止时间。

3、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于法定或约定的解除(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时止。其中试用期至年月日止。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项目名称)工程中担任岗位(工种)工作。乙方的岗位(工种)上岗证号码为。

第三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下列第种工作时间制度。

1、执行定时工作制(乙方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2、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乙方每月工作不超小时)

3、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四条实行计时工资制的，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在法定节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 300%的工资报酬。

第五条甲方应当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当天对乙方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并组织对乙方学习成果的书面考试，考试结果甲方应保存在施工现场备查，考试不合格的不得在现场施工。

甲方应当对从事电气焊、土建、水电设备安装等特殊工种的乙方进行岗前培训，乙方取得相应的操作证书方可上岗。

第六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宿舍、食堂、饮用水、洗浴、公厕等基本生活条件应达到安全、卫生要求，其中建筑施工现场应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第七条甲方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八条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政府颁布的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和本企业工资集体协商的最低标准。

1、计时工资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每月(日)元，试用期满后月(日)工资为元。

2、按工程量计付工资

(1)按工程量单价计取工资；

费标准。实行按工程量计付工资的，每月支付工资额不得低于当月完成工程量的70%。

甲方应在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计发乙方的工资，并由乙方签字确认。

甲方在劳动合同终止、解除后5天内应当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工资。

甲乙双方对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

第九条甲方应为乙方办理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手续，并为乙方缴纳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费用。

第十条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十一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三)严重违反总包单位和甲方的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及施工质量管理规定的；

(四)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二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日(3天以上30天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不得擅自离职。

第十三条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五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作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国家、江西省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七

劳务承包合同范本劳务承包合同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兹有乙方现承包甲方发包的 装修工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内容：工作量清单。 4、承包范围：水电工、木工、漆工、瓦工。

5、承包方式：包清工，电动工具及零配件由乙方自备。 6、质量要求□gb50210-200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31/30-2003□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7、工期要求：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二、甲方工作：1、甲方指派 为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相关事宜，全面、全权负责现场的管理工作，对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用料、安全文明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2、负责向乙方提供临时水电。三、乙方工作：1、乙方 为驻工地代表，常驻现场，负责履行合同范围内的应尽职责，按照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服从甲方工地代表的监督和管理。

2、做好承包范围内各相关工种间的交叉配合工作，竣工验收交钥匙前的成品保护工作由乙方负责。3、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

四、关于质量的约定：1、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和施工图纸、作法说明及设计变更等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达到施工合同要求，相关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gb50303-2002、gb50242-2002、gb50327-2001等）作为本工程的质量评定验收标准。2、如因乙方责任原因造成质量不合格或不能通过验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如因甲供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4、本工程质保期为壹年，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

保修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须无偿履行保修责任。五、关于工期的约定：1、如因甲方不能按约给付乙方工程进度款而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2、如因乙方责任造成中途无故停工、窝工而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3、因业主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而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六、关于价款和结算的约定：1、双方商定本工程合同承包价格 元（人民币）。2、本承包价格包含人工费、机械费、进

退场、垃圾清运、材料上运费等。

3、付款方式□a□开工后8日内，甲方付款30% 元作为乙方的前期进场费□b□水电工程隐蔽验收后，甲方付款30% 元c□瓦工及木基层、木饰面验收后、漆工进场时，甲方付款15% 元。

d□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付款20% 元□e □余款5% 元待壹年保修期满后结清。

七、关于材料的约定：1、甲方负责同业主联系及时提供乙方所需材料，并按时到场。经乙方验收入库后，由乙方负责保管。

如因乙方保管不善而造成损坏，由乙方照价赔偿。2、乙方须在预算定额范围内使用材料（包括临时电），材料损耗按定额计，超支的不合理耗材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在承包价格中相应扣减。

3、所有进场的业主供材，乙方不得擅自挪用。八、关于安全生产的约定：1、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安全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和物管部门的规章制度，以及对文明现场和安全生产的要求。3、乙方须严格遵守安全协议中的条款，严禁在施工现场发生违法乱纪等行为。

九、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1、乙方须自行完成本施工任务，严禁乙方将本项目再次进行分包或转包。2、因乙方责任原因而延误工期逾期完工，每延期一天乙方向甲方赔付违约金元。

3、乙方必须给进场施工的工作人员购买人身保险，在施工中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4、如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经济赔偿，且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履行完毕后即终止。其中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八

受让方： _____

鉴于：

2. 甲方系一公司的股东之一，持有乙公司 _____% 的出资额；

3. 甲方拟将其持有一公司的全部出资转让给乙方；

为了维护两方的合法权益，保障股权转让行为的正确和顺利实施，两方依照xxx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协议两方的主体资格

第一条甲方为经批准登记的社团法人，注册登记号为： _____。甲方出让一公司全部股权的行为已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第二条乙方为一家主营公路桥梁建设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一公司 _____% 的股权。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_____。乙方对外投资，受让一公司股权的行为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及 _____ 省xxx的批准。

第二章股权转让的数额及比例

第三条甲方现持有一公司 _____ 元股权，占一公司注册资

本的比例为_____%。

第四条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元股权转让给乙方，占转让前一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_____%。

第三章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

第五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两方协议价。

第六条两方协议确定股权转让的价格主要考虑截止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一公司注册资本与净资产的比值，并经_____xxx批准。

第七条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为乙方以_____元的单价购买甲方_____元的股权。即乙方出资_____元，受让甲方_____元的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持有一公司100%的股权。

第四章价款支付及所有权转移

第八条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价款。

第九条本协议生效后日以内，乙方将全部价款_____元一次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

第十条从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受让股权的所有权正式发生转移。

第五章工商变更登记

第十一条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同意由甲方与一公司协商后负责办理。

第十二条办理上述手续需要乙方给予的协助，乙方应按甲方

不时提出的要求及时完成。

第六章两方的保证

第十三条甲方保证其转让的股份不存在担保、抵押及法律争议，并有权转让其股份。

第十四条乙方保证其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有权受让甲方转让的股份。成为一公司的股东后履行股东的责任和义务，遵守一公司的章程。

第七章违约责任及免责条款

第十五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均应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六条任何一方因战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均不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八章争议的解决

第十七条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由两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章其他

第十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两方协商解决。

第十九条本协议自两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本协议一式四份，两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劳务派遣协议篇九

甲方（发包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包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丙方(担保方)：先生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签约背景：

甲方是依照_法律在 设立的 公司,甲方于 年 月 日取得 市
发展计划委员会投资() 号《关于同意建设“a”商品房项目的
批复》;于 年 月 日取得 市规划局()规选址第 号《建设
项目选址意见书》,从而取得“a”商品房项目的开发经营权。
为了有利于该项目尽快开发建设,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
甲方将项目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开发的有关事宜,依照_法律
法规的规定,订立本合同条款,以共同执行。

一、定义

除本合同中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在本合同中具有如下含义:

- 1、项目:指“a”商品房项目。
- 2、本合同双方或三方或各方:指签署本合同之承发包双方或加上担保方,包括因法定原因或经对方许可的约定原因承接其债权债务的其他法人或自然人。
- 3、日:除本协议书另有约定外,均指日历日。
- 4、元:指_法定货币人民币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位置: 山
- 2、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 3、容积率为
- 4、总面积: 平方米以内(不含地下室)
- 5、土地用途:商品房综合开发,包括商业及住宅(别墅)。
- 6、项目尚未缴交土地价款与配套费。

三、承包经营权

- 1、甲方将项目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对项目的承包采取由乙方按承包金包干、超额留成、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方式进行。乙方承包经营后取得利润高于承包金的部分,由乙方享有;项目承包经营利润低于承包金的部分,由乙方负责补足。
- 2、承包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开发经营完成止。

前款所称的“开发经营完成”是指项目完成销售并收回全部销售款项或虽未完成销售但税务机关已经对项目经营情况进行会算,房产交付完毕、办妥产权登记所需的手续、物业管理移交完毕,或双方同意的其他时间。

3、在承包期间,由乙方负责项目的策划、报批、设计、招标、施工、售楼等全部开发建设与管理经营工作,乙方还有权以项目对外融资。甲方不得干涉影响乙方对项目的正常经营开发活动。

四、乙方之承包金和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1、本项目承包金为 亿元(大写: 亿元)。但是,如果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股权转让得以进行,则本合同约定的项目承包金等额转化为股权转让款,且乙方另外增加支付 万元,即股权转让款总额为 亿元(大写: 千万元)。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再要求乙方向其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双方初步估定项目土地价款为 万元、配套费为 万元,共计 万元(大写: 万元),由甲方承担并由乙方以甲方名义按有关单位要求的时间从承包金(或股权转让款)中扣付。 ; 若应缴纳的配套费超过 万元,则超出 万元至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由甲方承担,本合同继续履行;若应缴纳的土地价款超过 万元,则超出部分也由甲方承担,本合同继续履行。该些款项由乙方垫付后,从应付甲方的前期承包金(或股权转让款)中先行全额扣减。

若应缴纳的配套费超过 万元,则乙方享有选择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的权利。若乙方选择继续履行合同,则超出 万元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若项目存在尚未支付完毕的征地拆迁补偿费用及其相应的滞

纳金、罚金等,则仍应由甲方继续负责承担。

3、上述土地价款、配套费的发票和乙方承包期间的全部支出发票一并供乙方作入项目经营开发的成本帐。若上述土地价款、配套费总额超过 万元,则由甲方承担的超过 万元部分所对应产生的因多交土地价款与配套费而少交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部分由乙方补偿给甲方。

4、除上述土地价款、配套费 万元(大写:千万元)外,剩余承包金 万元(若是股权转让款,则为 万元),从乙方取得项目销售许可证之日(最迟不超过 年 月 日)起按每月支付 万元的标准在 个月内付清 万元,余额在项目开发完毕进行会算后15日内付清。乙方支付的承包金付至甲方名下的银行帐户,由甲方自行处理。

5、本项目的营业税由乙方承担,甲方因获取承包金(或丙方因获取股权转让款)所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由甲方(或丙方)承担。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应由甲方负责承担的费用、事项外,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与该项目有关的以下费用、事项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1)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销售、经营等一切事项;

(2)负责承担项目所需的一切开发、建设、经营等资金和税收(但不包括甲方因获取承包金所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乙方承包经营后取得高于承包金部分的利润由乙方享有,并按以下方式支付:

五、双方保证及责任

(一) 甲方保证及责任:

- 2、保证不干扰乙方对项目的正常经营开发活动,而且必须积极配合乙方对项目的经营开发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融资、售房、按揭手续工作等),应乙方的要求,在需要甲方出具证明、报告或使用甲方印鉴时,须及时(两日内)且无条件提供给乙方。
- 3、甲方于本合同签定后,除非乙方违约,不得以任何方式对项目的整体或者任何部分或者涉及项目的任何权利进行处分,亦不得与乙方之外的其他任何人签定与本合同相同或者类似的任何合同性文件。
- 4、保证截止至本合同签订时不存在,而且将来未经乙方同意也不会发生将该项目为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债务提供抵押或其他任何可能损害乙方权益的行为或事实。
- 5、保证截止至本合同签订时,甲方和乙方丙方不存在任何已发生或潜在的其他诉讼、仲裁或其他司法机关、执法机关的行为对本合同的签署、履行构成法律障碍的情形。
- 6、保证不存在未向乙方披露的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合同性文件或其他债权债务。
- 7、保证甲方的其他经营不致影响乙方对该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并不会损害乙方权益。
- 8、甲方签署、履行本合同已取得一切必要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取得甲方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及履行一切必要的授权程序。

(二) 乙方保证及责任:

- 1、保证按合同规定投入项目全部开发建设资金并承担项目盈亏及风险。

2、保证在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活动过程中不会作出任何损害甲方商业信誉或损害甲方其他经营活动的行为。

3、项目在承包经营期间或因乙方原因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承受,除此之外的甲方债权债务概由甲方承受。

4、乙方签署、履行本合同已取得一切必要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乙方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及履行一切必要的授权程序。

六、特别约定

1、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甲、乙双方对甲方的财务进行审计,以示承包前后的区别。

2、在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开始对项目批文及印鉴(包括甲方营业执照、文件档案、验资报告、财务凭证、项目批文等资料的原件及甲方现有全部印鉴)进行共管,届时,甲、乙双方可对旧的印鉴共同销毁或作记号,以示承包前后的区别,并签署相应的备忘录。

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同意以甲方名义在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开元支行开设基本金帐户,作为乙方承包经营项目的资金专用账户,并将该专用账户交由乙方管理及使用,该帐户中的资金全部归属乙方所有。

为了便于甲方的监督,乙方同意由双方各持一枚银行预留印鉴共同监管该专户,但甲方应当配合乙方为项目的开发建设而利用或者使用该专户的一切行为。

4、甲方董事会现有 名董事,甲方同意: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由乙方指派人员出任其中的 名董事,并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申办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若因有关政策规定而暂时无法变更的,则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按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经过公证的甲方现任董事出具的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乙方指定

的人员代为行使《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甲方《章程》等文件规定的董事职权。授权委托期限与本合同承包期相同。

5、甲方同意,在项目土地权证取得后将办公场所迁移到乙方指定的地点。

七、股权转让或项目转让

1、甲方、丙方同意并保证,在甲方公司股权符合转让条件后的任何时机,乙方有权要求将甲方股权转让登记至乙方或者乙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甲方、丙方届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辞或者拒绝,且乙方无须就股权转让再向甲方、丙方支付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款项之外的其他任何形式的款项或者费用。股权转让所需的一切税费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但甲方、丙方应为乙方提供政策允许的减税方便。

2、甲方、丙方同意并保证,在项目符合法定转让条件后的任何时机,乙方有权要求将项目过户登记至乙方或者乙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过户所需的一切税费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但甲方、丙方应为乙方提供政策允许的减税方便。届时,各方可就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款项支付问题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的规定,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修改、变更或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否则即构成违约。违约一方应赔偿对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含可得利益的损失)。

2、本合同签订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予以纠正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若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另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按规定赔偿守约方的经济损

失(含可得利益损失)。

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丙方退还乙方投入本项目的全部资金并按不低于50%的回报率补偿乙方经济损失。

4、上述三款规定的守约方的经济损失难以确定的,应按其在签订本合同时所预见的在合同正常履行下守约方所能获得的全部利益为准。

九、免责条款

由于下列情形之一导致一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可以免除其违约责任:

- 1、战争、不可抗力因素;
- 2、双方书面同意的其他免责情形。

十、合同担保

丙方同意 对甲方基于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债务全部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xx年12月31日止。

十三一、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各方当事人均有权提交厦门仲裁委员会依申请时该会现行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十四二、其他事项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另行协商并订立补充

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方、乙方、丙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有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有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